



百家笔会

父亲的树

张晚春

父亲爱栽树,每年初春或者深秋,他扛把铁锹向田间地头走去,童年的我拽把锄头,紧随其后。

我家靠埋留了一地地,用白杨枝条育了苗,苗子长的有一人多高。父亲用锄头挖,抡起的锄头在空中划过一条优美弧线精准地落在了树根旁,只听“咯叭”一声,父亲应声一提,一棵树苗就从土里挖了出来。我帮父亲把挖出来的树苗整齐地码在一旁。

初春的积雪融化不久,泥土湿润,是植树的最好时节。父亲和我各扛起一捆树苗,移栽到我家地的角角落落。

对大树的移栽,父亲显得格外小心,先是用指甲在树向阳的地方抠一点皮打个记号。预留好土球的大小,绕着树周用铁锹挖一圈,再用锄头刨,这样交替着挖,一个完整的带着土球的树被父亲连根从树坑里提起来。

父亲把挖好的树平放在地上,找到平衡点,弯腰扛起来。我像一名训练有素的新兵,迅速跑到父亲身后,把靠近树梢的一端扛在肩上。弯腰扛树的父亲蹒跚着身子,整个脊背伴随着行走的脚步左右扭动,“咔嚓,咔嚓”地响。我努力与父亲保持同步,时间稍久,便感觉整个身子都在摇摆,我咬牙坚持着。然而,树像扁担一样咯得肩膀辣疼,我只好佝偻着

身子,用背部支撑着树身。在半路,父亲努力抬抬肩,用手把树身往前挪,我一下子感觉轻松不少。

把树放下后,我看见父亲满脸通红,大滴的汗水“啪嗒”地落在地上。父亲用疼爱的目光看着我,我也微笑着望着父亲,心里因帮父亲抬了树感到满心欢喜。

我太累了,就在松软的土地上找个干净的地方躺下,不用枕头,不用席子,把草帽盖在头上就睡着了。我常常向往跟同伴玩耍的日子,因为父亲经常要占用周末那有限的时间,跟同伴玩耍的机会,对于我来说相对要少。

挖好树坑,父亲就地取材,把腐烂的枝叶和秸秆填到树坑下面,紧接着把树根的一端挪到树坑里。树比人高好几倍,父亲把树梢用双手抬起来,迅速朝树根方向挪动,达到一定高度就立即转身把树扛在肩上,并使尽全力顶起来,在快要立起来的时候,便变换姿势,双手稳住树身,按打好的记号对准原方位,立直。父亲整个动作犹如拳路一般,一气呵成。

树移栽完了,我和父亲并排坐在田埂上。父亲卷棒旱烟津津有味地抽着,有时会拿根树枝在地上写字。父亲那满是黄土的脸上就会露出会心的微笑。父亲栽树成活率极高,究其原因

他从节令的选择、土质墒情的判断、树根的保留等各个环节都做了严格把控。有时候你会发现,他弯腰从地上抓起一把土,捏成团儿,用鼻子嗅嗅,再揉成碎末,仔细观察地里的墒情。

有一次,父亲发现一棵能当檩条的树被人锯走了,树桩上的锯末还新鲜洁白。我以为父亲会到村口去骂人,或者挨家挨户去寻找,结果他却卷了一棒旱烟,一边抽一边说:“山娃刚另家(分家),修房没钱买木料,估计急用……”在烟雾缭绕中,我看到父亲淡然的表情。那一刻,我似乎明白了父亲在土地上辛勤劳作的意义。

我家地头有一棵高大的霸王树,树干粗得需要两人合抱。四杨家爷在村里转的时候喜欢上了这棵树,让儿子买来给他做束身(棺材)。虽然给价很低,父亲依旧欣然答应。

父亲既是农民,还是一名教师。工作日,他站的是三尺讲台,周末和暑假则回到家乡日出而作,日落而息。在讲台和土地间的不停劳作,似乎就成了他的本分,这种本分对我们产生的影响如同血液一样流淌在血管里。

父亲教的学生一届届毕业,父亲种的庄稼一茬茬收割,父亲栽的树一年年长大,成橡成樟,成了我们家遮风挡雨的屋顶、门窗,成了我们学习用的桌椅板凳……我终于领悟了里尔克的诗:“像树木似的成熟,不勉强挤它的汁液,满怀信心地立在春日的暴风雨中,也不担心后边没有夏天到来。夏天终究是会来的。但它只向忍耐的人们走来。”

父亲除了栽种用作木料的树,还会在院子旁边的坝坝上栽上杏子、梨、花红和苹果等各种果树。

暑假的时候,树上挂满了果子,我从这个树上爬到那个树上摘果子吃,有了自己的蟠桃园。姐姐带孩子回娘家,成熟的杏子掉下来落在屋顶和院墙上,顺着瓦沟蹦蹦跳跳滚下来,“啪”的一声落在地上。刚学说话的外甥第一次见到这种自然现象,用小手指着杏子惊奇地对姐姐说:“妈妈,杏子落在墙边上。”惹得我们一家人哈哈大笑。

父亲是第一个在我们村栽松柏的人,松柏成为了我家的地标。当有人打听我家怎么走的时候,乡亲们就会用手指着前方,大声地回答:“看见没,门前有

两棵大松树的那家就是了。”

在那个缺衣少吃的年代,父母重视教育,节衣缩食把我们姊妹三个都供成了大学生,这在我那黄土高原偏僻的家乡,是极少见的。也许是受“栽树栽松柏,养儿养君子”影响,乡亲们也开始在家门前种松柏,开始娃娃念书。

晚年的父母亲来省城给我们带孩子,虽然身在城市,但心系故乡,隔一段时间就心急地想回去转转。小区面积大,绿化也好,许多树种都是家乡没有的。每到种子成熟,父亲就提个袋子去采摘,积攒多了,就拿回老家育苗。

村里老人碰见父亲说:“你跟我一样,都是快入土的人了,还种树干啥?”父亲笑着说:“种出来了,看看村里人谁喜欢就挖出来栽去。”

有年夏天,我开车和父亲一起回故乡,顺路去邻村看了大爹。晚上父亲跟大爹住在一起,两个八十多岁的老人既是亲弟兄,又好长时间不见,很是亲切。早上我们在大爹家喝了茶,就回到了故乡,父亲很高兴,领着我在村子里到处走走。期间,指着地埂上的一棵大榆树对我说:“这棵树是我们家的。”让我没想到的是,这是父亲最后一次回故乡了。

受父亲影响,后来,我在家乡撂荒的土地上用产业链的模式种上了松树苗,有十万余株。父亲看着微风中一大片大片招手的小树苗,露出了微笑。

我家院旁的坝坝上,门前到处都是父亲栽的树,这些年雨水丰沛,树长得枝繁叶茂,有的已有碗口粗。夏日,阳光洒下来,门前绿树成荫,成了乡邻纳凉、孩子们玩耍的乐园。在干旱少雨的故乡,那一抹绿色会让人产生亲切感,成了美丽乡村的一部分。

如今父亲去世已经八年了,他栽的树以另一种方式生长在家乡的土地上。想念父亲的时候,我偎依在树旁,心里充满了对父亲的歉疚。一阵风吹过,树叶哗啦啦地响,父亲的音容笑貌就浮现在我的眼前。

教农兼业,家校双栖,父亲奔波的身影仿佛如昨天,亲切而又温暖。

我领着孩子在树下乘凉玩耍,树叶摇曳,如同父亲用手抚摸着心爱的小子,孩子们的欢声笑语回荡在故乡的院子里……

天涯诗海

油菜花在田野上奔跑

(外二首)

王双发

风,走进了春天 吹响了高傲的音阶 一阵春风从蓝天下来 我沐浴在春风里 春天是那么的美好 一片喜庆与欢乐

油菜花在田野上奔跑 它柔软轻盈的脚步 走进我的心窝 我坚硬的骨骼上 有两三只蝴蝶在四周环绕

春风浩荡,来自内心深处的独白 任抒情的胡须 摇曳着春光无限

风从眼前跑过

我坐在城市的边缘 看见风从眼前跑过 像一个金黄毯子 静静地平铺开 春天的油菜花 有一颗金灿灿的心 怀抱着露珠和春风

一群围绕油菜花的蝴蝶 沉醉于采蜜的歌舞中 金黄的田野装饰的乡村 壮观、茂密、透明 一片飘逸云彩 加快了风驰电掣的节奏

春天的窗口

春天的窗口,像一部照相机

定格着记忆的时光 让人回味无穷 四季更迭与轮回 带着一丝惆怅和羞涩

在过往的时光中 仔细辨别 春天,正从柳树下经过 手里握着一支短笛 把每一朵花儿擦亮

梅花醒了

马骏斐

谁在路口 喊醒了那朵梦中的梅花 一抹羞红 染上地的脸颊 不谙风情的岁月已在远方消逝寂寞的身影 冷峻的面孔 留给苍白的回忆 为伊娇羞 让春风酥软你的情怀 俏也争春 只等你的一次回眸 打开她 藏匿已久的等待



万家灯火

陌生城市的“乡情”

马海霞

老金是外省人,三十年前落脚在我们这里,后来在我们小镇邮局干临时工,成了一名邮递员。

我上高中时,班里一位女生转学去了外地,走前说好,到了那边写信给我,因正值寒假,学校放假,便留了家里地址。我盼信心切,碰到老金了便问:“有我信吗?”老金问我叫什么名字,哪个村,父母姓甚名谁,然后摇头说没有。

打那以后,老金只要遇到我,不等我问,老远便对我说:“今天没你的信。”这,成了我俩见面打招呼的一种方式。

一天,老金的大金鹿自行车停在了我家门口,我的信来了。老金说:“你家好找,进村一问你爸名儿,便有

人领我来了。”原来,老金那天打听我父母的名字,是为了好问路呀。

老金性格好,认识的不认识的,碰到了都点头微笑。老金记性也好,凡是他给你送过一次信,他便记住了你的名字,也记住了你家住哪儿。多年邮递生涯,让他成为了小镇行走的活地图。

邮递员是个苦差事,我有位亲戚干过邮递员,整天骑车送信,屁股都磨破了皮,干了半年就不干了。但老金却干成了“钉子户”,从骑自行车送信,到骑摩托车送信,再到骑摩托车送快递,到现在开着全封闭的电动三轮车送快递,老金这位老邮政,也有近三十年工龄了。

网购时代,每天快递堆成山,投

递员的活儿也很累,但老金却从不抱怨,他说:“活儿多才好饭吃,哪天不累了,也离失业不远了。再说,现在活儿好干多了,打个电话便能约好收货地点,有了微信后,让对方发个位置图,便能精准投递。”

老金是个好人,小镇上的人谈起老金,都这样评价他。那天我下班,见街口王老太把一捆菠菜往老金车里塞。老金走后,我跟王老太开玩笑:“您又不网购,干吗贿赂他?”王老太说:“那天我去超市买了一袋米,扛着往家走,老金看到了,用他的三轮车把米给我送到家门口。”原来,老金线下也免费“快递”。

我要去外省工作一段时间,临走嘱咐老金,有快递啥的,放我哥店

里就行。老金说:“好,收到啥,我都拍照微信发给你,再放你哥店里。”我叹息道:“舍不得离开这里的人,离家数千里,人生地不熟的,想想就怏头。”老金安慰我:“不怕,只要你把外乡人当老乡对待,到哪里工作生活都一样。”

老金这句话一点点醒了我,我从未把老金当外乡人看待,觉得他就是我的一个久居多年的邻居,亲切又热情。

把陌生城市当家乡一样喜欢,把陌生当老乡一样爱戴,把工作对象当亲人一样去服务,走到哪里都是家乡,这是老金的经验之谈,也是他这位“老乡”赠予我的另外一种乡愁。

心灵细语

守望春天

王军贤

每一粒种子,都度日如年;每一颗心,都倍受煎熬。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人们从内心深处翘首以盼,盼望着春天快点到来。

那些蛰伏于冻土中的生命,熬过了漫长的严寒,渴望着再一次获得新生;蜗居于方寸之地的人们,渴望着能放下桎梏和牵绊,不错过路上的每一道风景;一颗颗焦灼难耐的心,渴望着艰难的时辰快点过去,愿所有的拥抱和相遇,都云淡风轻。

有多少人,在难捱的时刻日思夜想。又有多少人,透过扑朔迷离的雾霭凝望。

好在,春天终究还是来了。充满着希望和喜悦,一切的生命,都要在春天里尽情舒展。所有的情绪,都要在这一刻尽情释放。

“春风如醇酒,著物物不知。”敏感多情的诗人,最先感知到春天的到来,流传千古的诗篇里,皆是春暖花开的嘉年华。春天是含蓄矜持的,是鲜活明

亮的。剧情开始酝酿,所有的期待,你只能意会,却无法言传。待时机成熟,一切都如你所愿。

大地睁开惺忪的睡眼,万物也来了精神。尽管春寒料峭,但目及之处,早已风光无限。春天,是晨曦微露时分,一声声湿润的鸟鸣;春天,是东风拂过湖面,一圈圈泛起的涟漪;春天,是一朵花小心翼翼,打开了羞赧的花瓣;春天,是婴孩吹弹可破的、粉嘟嘟的笑脸……

春天的阳光,是季节别在窗棂上的信笺,每一句话,每一个标点,都是在向我们问安。

有此春意,人间值得。这种源自烟火日常的美好,值得每一个穿越冬天的人永远铭记。

相由心生,境由心转。我们的人生也有春天,著名作家池莉曾说:“人生的春往往与年龄没有关系,却只是一种苏醒。”

愿月朗风清,在你我的心中生生不息。愿仁爱之花常开不败,情满人间。

光阴故事

会生活的女子

徐俊霞

物质丰盈时代,见过太多心浮气躁的女子,在“精致穷”中迷失了自己。于是,越来越喜欢那些内心安宁的女子。

外婆是我见过最会生活的女子。生在封建时代,别的女子都是一双三寸金莲,外婆却保留着一双大脚。那样离经叛道的外婆爱美,她用蛋壳里遗留的蛋清做眼霜,她用香蕉皮、西红柿汁做面膜。她爱干净,她把一盆如洗的家和五个儿女收拾得干干净净,清清爽爽,每个儿女都是她的脸面。

我印象最深的是外婆患了脑血栓后,右手不能动,她用左手洗洗涮涮,把五六平方米的小屋打理得一尘不染。

外婆来我们家做客,我就甭想闲下来。我们家似乎处处不入外婆的眼,她拄着龙头拐杖指挥我把这洗了,把那擦了。我苦不堪言,背后里埋怨她穷干净,瞎讲究。幼年的我并

不懂得这是一个女人过日子的态度。母亲不过是个小家碧玉,一把剪

刀,一盒针线,成就了她的持家有道。物质匮乏时代,母亲的一双巧手让打了补丁的衣服与众不同,裤子上绣一朵小花,一只小动物,上衣的补丁也曲径通幽。

母亲精女工,一看就会,世上没有她不擅长的针线活。升级当奶奶后,家里的几个孙子、孙女便成了母亲“作品”的代言人,她会织毛衣,她会做粽子,背带裙、吊带裙、公主裙……母亲做的童装独一无二,市面上都买不到。

母亲人老了,心不老,我不穿的旧衣服,她缝成抱垫,旧裙子改成桌布,旧T恤编成脚垫。

电视剧《父母爱情》里,梅婷扮演的安杰是个会生活的女子,她收藏了很多杯子,从娘家带到夫家,喝白开水用一种杯子,喝咖啡用一种杯子,喝红酒、白酒、啤酒用不同的杯子,杯子各归其位,各侍其主。

外婆用一双大脚撑起了一家老小的生计,母亲用一手女红撑起了三个孩子的梦想。在那个风云突变的

三月的小雨刚刚来临,梦的脚步已被打湿。

回眸乡村

周立晨非

在一个葱茏的早晨,惬意的睡懒觉长出翅膀,随回归的燕子去街一抔故土的泥土——

沿着村前那条永远轻轻歌唱的小河,捡回亮晶晶的童话;

随着母亲的掌纹,去重游成长的驿站;

再听一声父亲绵紫色的喝斥,去触摸太阳挥洒的七彩旋律……

儿子住在城市的钢筋水泥中,蜗居在只容得下一个身影的小方格子下;

儿子每天追随城市的流行色,在通俗歌曲一样简单的日子里来去匆匆;

日益现代化的城市把幕布一拉上,就再也触摸不到故乡山风的亲切了。

只是早上披衣起床打开窗户,一滴春雨打在自己手臂上时,才猛然一怔,那是故乡送来的一滴泪水呀!

于是,我仿佛看见,故乡新翻的泥土正在吐纳芬芳,而泥土之上所有的植物都热泪盈眶。

面对春天蓬勃生长的诗意,你能拒绝母亲如锦如丝的召唤吗?

时代,安杰始终追求个人梦想,不肯做家庭妇女,在荒无人烟的渔岛上做一个复制班的老师。

不管阳光灿烂还是风雨交加,会生活的女子都有一颗强大的心脏,都会把日子过得向上而美好,在浮躁的世界保持内心的淡定。容貌是爹妈给的,情趣是后天修炼的。爱锦衣美食,更爱这烟火红尘,我愿意慢慢学着做一个有趣味的、可爱的女子。